

证券代码：600577

证券简称：精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4-069

债券代码：110074

债券简称：精达转债

##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被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特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特华投资”）共计持有公司股份 250,258,38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1.87%；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 198,000,000 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数量比例 79.12%；本次被司法冻结的股份数量为 9,516,329 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数量比例 3.8%。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系统查询，获悉公司控股股东特华投资所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票存在被冻结的情况，经公司向控股股东特华投资核实，其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权由于为他人提供担保原因被冻结，具体事项如下：

### 一、本次股份被冻结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冻结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冻结股份是否为限售股	冻结起始日	冻结到期日	冻结申请人	冻结原因
特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9,516,329	3.8%	0.45%	否	2024-9-27	2027-9-26	耿永军	司法冻结

###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冻结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被冻结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累计被冻结数量	合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合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特华投资	250,258,383	11.87%	9,516,329	3.80%	0.45%
广州特华	35,741,674	1.69%	-	-	-
李光荣	83,333,333	3.95%	-	-	-

合计	369,333,390	17.51%	9,516,329	3.80%	0.45%
----	-------------	--------	-----------	-------	-------

### 三、其他说明及风险提示

控股股东特华投资本次司法冻结事项因为深圳市精英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精英”）借款提供担保，深圳精英与其债权人耿永军产生了合同纠纷，特华投资作为担保方，承担了连带担保责任，广东省江门市江海区人民法院将特华投资所持有的本公司 9,516,329 股份采取了冻结措施，目前深圳精英正在积极与其债权人协商解决。

控股股东特华投资本次司法冻结事项未对公司的正常运行和经营管理造成影响，不会使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公司将继续关注上述事项进展情况，并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10日